**关于开展审核评估各教学单位自查互查工作的通知**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学校审核评估工作的总体部署，为了巩固第一轮自查成果，加强整改，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，学校将于4月25日—30日开展教学单位自查互查工作。为保证工作顺利进行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**检查形式**

1.相互对查：生态与资源工程学院、茶与食品学院等8个教学单位分成4个组，进行相互对查。

2.循环检查：机电工程学院、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、数学与计算机学院等3个教学单位进行循环检查。

3.学校统一检查：马克思主义学院、体育部、实管中心（计算机教研室）等3个教学单位由学校统一安排人员进行检查。

（具体安排见附件）

1. **检查程序**

**1.借鉴交流**

**各单位可与各**学院党政领导、转型办主任、系主任、专业负责人、学工管理干部等，根据实际情况就有关问题（**包括**学院总体工作、专业建设情况、亮点与特色、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等）进行交流，以便相互借鉴，取长补短。

**2.听课看课**

每个检查组听课看课不少于4节课。

**3.查阅材料**

（1）学院自评报告

（2）支撑材料

（3）试卷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等

1. 已通过IEET认证和省专业评估的专业建设整改方案等（体现持续改进）

**4.检查情况反馈**

检查组针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现场反馈，并形成书面反馈意见提交规划处。

1. **检查安排**

1.人员安排：各教学单位应由党政领导带队，并组织具有教学管理经验的人员组成检查小组，人数5—7人。检查前，各教学单位须对检查小组进行培训。

2.时间安排：各检查小组自行联系互查学院,并确定具体检查时间（区间为：4月25—30日）。届时，校领导将带领各专项工作小组组长进行巡查。

请各单位将检查小组名单及检查时间、地点等信息填入《教学单位审核评估自查互查安排表》（附件），并于**4月13日**前报送至规划处邮箱wyxypjb@163.com。

1. **检查要求**

请各单位本着相互学习、相互借鉴的目的，认真帮助对方查找问题，并通过交流总结经验、取长补短，真正实现以评促建。

 附件：教学单位审核评估自查互查安排表

 武夷学院

 2018年3月28日